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並無在不存檔登記聲明或獲得豁免登記的適用豁免或其他豁免的情況下發售、招攬或銷售將屬非法的任何司法管轄區銷售、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本聯合公告並非用於發佈、刊發或分發至將構成違反任何司法管轄區相關法律的相關司法管轄區。

**Sure Wonder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  
有限公司)

**Qinqin Foodstuffs Group (Cayman) Company Limited**

**親親食品集團(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3)

## 聯合公告

### 延遲寄發有關

**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為及代表 Sure Wonder Limited  
作出收購親親食品集團(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 Sure Wonder Limited 及／或  
其一致行動人士已經擁有及／或同意收購者)之  
自願有條件現金要約  
之綜合文件**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Deloitte.**

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德勤**

 **Opus** Capital Limited  
創富融資有限公司

創富融資有限公司

茲提述(i)本公司及要約人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要約之聯合公告(「該聯合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延遲寄發綜合文件之時間

誠如該聯合公告所述，要約人及本公司有意將要約人之要約文件及本公司之受要約人董事會通函合併為一份綜合文件。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載有(其中包括)股份要約條款及詳情之綜合文件通常應於該聯合公告日期起計21日內(即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或之前)或收購守則允許並獲執行人員批准的較後日期寄發。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將載入綜合文件的若干資料(包括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及估值報告)，本公司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向執行人員申請同意延遲寄發綜合文件之最後期限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或之前，而執行人員已經授出有關同意。

於寄發綜合文件後，要約人及本公司將遵照收購守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聯合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倘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對其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Sure Wonder Limited**  
唯一董事  
許清流

承董事會命  
親親食品集團(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黃偉樑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12名董事，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即許清流先生(主席)、黃偉樑先生(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及吳文旭先生；五名為非執行董事，即許連捷先生、施文博先生、吳火爐先生、吳四川先生及吳銀行先生；以及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蔡萌先生、陳耀輝先生、Ng Swee Leng 先生及保羅希爾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要約人唯一董事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並無任何其他未載於本聯合公告的事實，而其遺漏將令本聯合公告中任何陳述構成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許清流先生為要約人的唯一董事。

要約人的唯一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本集團有關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並無任何其他未載於本聯合公告的事實，而其遺漏將令本聯合公告中任何陳述構成誤導。